

學校本位體育特色課程

潘義祥 國立體育大學體育學系教授

「學校本位課程」可以追溯到1960年代左右，由於各個學校在課程發展上有其重要角色，故開始倡導學校本位課程（Lo, 1999）。學校本位課程發展之主要目的，就是因地制宜，發展出具有學校本身特色的課程。2000年，臺灣實施九年一貫學校本位課程初期，由於教師對學校本位課程意識較為淡薄，教師課程自主性低，課程設計素養的欠缺，造成學校本位課程推動困難。持平而論，十幾年學校本位課程發展的行動經驗，各級學校已逐漸在建立較有特色的學校課程，學校本位課程發展已日漸在進步中，十二年國教的實施，更能夠深化學

校本位體育特色課程之發展。

現今單靠國家課程政策權，由中央轉移基層學校，並不能保證學校及教師能有效地參與學校本位的課程發展。學校本位課程發展是一種作決策的過程，課程發展必須面對複雜的教育環境，因此，內外影響因素，易造成教育理想與現實間的落差，探討學校本位體育課程影響因素，將各種影響因素妥善處理與因應，對於提升學校本位課程發展有其重要性。筆者曾在學校本位課程指標建構的論述指出，體育課程願景與特色指標上，主要是根據學校背景及環境資源，訂定體育課程願景及發展體育課程特色，透過

全校師生同仁進行學校本位課程的背景分析，建立學校願景及體育課程特色，學校本位體育特色課程，能夠有效發展（潘義祥，2011）。

本期主要有六篇學校本位體育特色課程之論述，包含昶心蒙特利實驗教育學校本位體育特色課程、學校本位海洋運動教育課程之實踐、十二年國教理念之校本桌球課程規劃、體育課中木球特色課程推動初探、優質高中體育校本課程——運動大聯盟、道德培育在學校本位體育課程的實踐。這些論述中，有運動教育模式為本位的運動大聯盟，有以責任模式為本位的體育課程的道德發展，其他包含海洋運動教育、桌球運動特色課程、木球特色課程、蒙特利創新的體育特色課程，這些課程都是各級學校的

校本體育課程論述，以及建置在學校本位課程觀念上，發展出來的體育特色課程，這些文章的內容，能夠作為學校本位體育特色課程之發展參考，以促進學校體育的有利發展。

潘義祥（2011）。高中學校本位體育課程發展評鑑指標之建構。*體育學報*，44（4），571-592。

Lo, Y. C. (1999). School-based curriculum development: The Hong Kong experience. *The Curriculum Journal*, 10 (3), 420-442.